

##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 函

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  
承辦人：詹雅惠  
電話：02-77365583  
傳真：02-23566287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青署學字第1102315840B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附件-111年感動地圖實踐計畫 (A09020000E\_1102315840B\_doc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「111年青年壯遊臺灣—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感動地圖計畫），自即日起至111年3月18日受理報名申請，請轉知青年踴躍提案，並廣為宣導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署為鼓勵青年以多元方式體驗壯遊，與臺灣各地人文社會深度互動，認識臺灣不同面向及在地特色，並從壯遊過程中探索自我價值，培養多元能力，辦理感動地圖計畫。
- 二、計畫內容摘要如下：
  - (一)申請資格：15至35歲青年，至少2人(含)以上組成團隊。本國青年可與境外青年共同組隊參加，但至少1人為本國青年，所有團員須於企劃執行期間全程參與。
  - (二)報名組別：依申請對象分為「扎根種子組」（高級中等學校學生）、「圓夢青年組」（18至35歲青年）。
  - (三)徵件內容：以議題探研、達人見習、環島探索等多元方式，研提融合創新之壯遊臺灣企劃。
  - (四)實踐獎金：新臺幣(以下同)2-8萬元（若有原住民、新住

高雄市政府 1101224



\*11006114400\*

民或經濟弱勢家庭身分者參加，檢附證明文件，具上開身分者可再補助每人5千元)。

(五)入選團隊於111年6至8月間執行，天數至少10天(含)以上(可分段執行)。

(六)配套措施：本署預定於111年5月辦理行前共識營、11月辦理成果徵選暨分享會。

三、檢附「111年青年壯遊臺灣—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」，如附件。本計畫資訊請參考本署官網(<https://www.yda.gov.tw>)、壯遊體驗學習網(<https://youthtravel.tw>)及青年團隊故事影片(<https://reurl.cc/RbAZrg>)，請協助連結網頁並廣加宣傳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文化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海洋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

